**江苏省除科技厅外其他厅局级纵向项目、外省市纵向项目项目业务办理流程**

**东南大学无锡校区参与申报**

申报书：老师携带用印申请至科研管理部，审核通过后，合作单位栏：法人签字、盖公章

联合申报协议：老师每份签字，其中一份盖学院章，分管科研副院长签字，至科研管理部，乙方加盖公章

注：100万以下纵向经费，东南大学无锡校区分拨经费不低于20%；100万以上纵向经费，东南大学无锡校区分拨经费不低于15%

**东南大学无锡校区牵头申报**

申报书：老师携带用印申请至科研管理部，审核通过后，承担单位栏：法人签字、盖公章

联合申报协议：老师每份签字，其中一份盖学院章，分管科研副院长签字，至科研管理部，甲方加盖公章

**立项、公示**

至无锡校区科研部，签署合同，合作协议等

至无锡校区科研部办理立项申请，提前将签字盖章版的合同及其他扫描件，发送邮件seuwxjkb@163.com，并留经办人及联系方式

科研部审核

经费到账后办理经费入账